

证券代码：873691

证券简称：绿晶生物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91	绿晶生物	2023 年 5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义创路 6 号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完成《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张之涤受董事会委托提交《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邵杭芬作《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鲁恬、黄光荣、王竞成、蒋晗对 2022 年度任职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的履职情况作《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徐隽作《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股东大会审查确认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七）审议《关于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度审计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内容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总监姚国萍作《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九）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管理层的初步测算，结合 2023 年度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初步确定 2023 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并据此编制了公司《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为 63,310,071.7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

积金后，本年度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6,478,291.21 元。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如下：公司拟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61,932,3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46 元（含税）。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详见《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对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自查，出具了《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三）审议《关于对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文件的规定，经审查，公司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更正调整及追溯调整，更正后的财务报告更能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十四）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 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东为法人或自然人，委托他人参加的，参加会议人请携带加盖法人印章或 经自然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个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30-10: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义创路 6 号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丁雯：0571-88627256-82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绿晶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5 日